签发人：孙传忠 赣市教提函〔2024〕85号

〔A〕

〔同意对外公开〕

关于市六届人大五次会议第022号

建议答复的函

李群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开展好学校体育教育、强健学生体魄的建议 》收悉，现答复如下：

近年来，我市教育系统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中小学体育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五育并举，突出体育育人，出台了《关于深化体教融合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中小学校体育工作的实施意见》，实施以校园足球为主的“1+3+N”的校园体教融合发展模式，《焦点访谈》《中国体育报》报道了赣州市体教融合工作做法。

一、积极推进体教融合工作。推进体育与教育资源整合、优势互补，积极实践探索体教融合发展新路径，有效构建并在全市推广实施了“1+3+N”的校园体教融合发展新模式。省领导在“江西改革动态”简报上批示肯定定南县探索青少年校园足球改革打造体教隔合新路径的做法。2023年4月，全省体教融合工作会在我市于都县召开。2024年5月，赣州与大连、郑州、济南、成都、毕节、武威、延边等8个地区被教育部确定为全国首批青少年校园足球高水平综合改革试验区。

二、督促开好体育课程。认真落实《全省中小学体美劳“保课时月月晒”实施方案》，小学每天一节、初中每周三节、高中每周两节体育课，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特色学校每周一节足球课。开展全市中小学体美劳“晒课表”活动，2024年春季学期，全市1475所中心小学以上的中小学校按时在政府或教育部门所属官网公示辖区内各中小学校“体美劳”课表，覆盖率100%。

三、加大体育教师配备力度。督促指导各地配齐配足体育教师，为青少年体育发展提供了充足的师资队伍保障。全市有中小学生1595562名，按照要求应配备13230名，目前全市实际配备中小学体美劳教师15802名，每100名学生配备了体美劳专任教师0.99名，比上级要求的每100名学生配备0.9名体美劳教师多0.09名；其中专职体育教师4243名，兼职体育教师6201名。

四、持续加强校园体育场地设施建设。市、县两级高度重视校园体育场地设施建设工作，全市校园体育场地设施得到了较大的提升，2022年、2023年，全市分别新增校园足球场地92块、86块，截至目前，全市共有校园足球场地830块。全市有田径场1196块，室内篮球场100块，室外篮球场2935块，体育馆73个，游泳池77个。

下一步，我局将结合您的建议，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一是持续抓实抓好中小学体美劳“保课时月月晒”工作。层层压实责任，不折不扣、全面落实攻坚行动的落实落地，将体美劳课程开设纳入2024年度全市教育重点工作考评，督促各级各类学校建立健全体美劳“晒课表”长效机制，深入实施体美劳“保课时”攻坚行动，确保开齐开足体美劳课程目标任务如期实现；加强对体美劳课程开设的监督检查，对体美劳“保课时月月晒”情况进行交叉检查。

二是持续配齐配强中小学体育教师。将配足体美劳教师纳入2024年度全市教育重点工作考评，结合春、秋季开学工作检查，加大对各地各校配备中小学体育教师的监督检查，针对乡镇学校专业体育教师缺乏的问题，将加大调研力度，督促各地优化城镇、乡村专业体育教师配置，在培训指标等方面向乡村学校倾斜，不断提升乡村体育教师水平。

三是持续加大校园体育场地设施建设力度。督促指导各地加大力度统筹安排专项资金，用于校园体育场地设施建设、体育师资培养、体育赛事组织，优先保障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特色学校、篮球特色学校、排球特色学校等校园项目资金支持。将足球场地设施建设纳入城乡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年度用地计划，加快社会足球场地和校园足球场地的建设、完善。到2025年，全市足球场地数在至少达到每万人1块标准的基础上，各中小学根据学校规模逐步配套建设5人制及以上制式足球场。

 赣州市教育局

 2024年5月24日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选任联工作、市政府督查室

联系人、职务及电话：钟骏树、市教育局基础教育科科长0797-8991498